

青岛晓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青岛晓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复核工作的延迟，未能在2019年4月30日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青岛晓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》。公司《青岛晓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按时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008）已披露该事项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6日起暂停转让，若公司在2019年6月30日前无法披露2018年度报告，则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预计于2019年6月30日前披露《青岛晓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》。

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9-011

青岛晓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9年05月06日